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智能”）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投资者，投资者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产生。本次增资扩股，运通智能拟以每 1 元注册资本不低于 7.894737 元的认购价格，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 2,786.6660 万元（含），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22,000 万元（含），投资者实际出资额与其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差额计入运通智能资本公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3 月 15 日，运通智能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增资扩股，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认购价格不低于 7.894737 元，拟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 2,786.6660 万元（含）。5 月 30 日，运通智能收到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出的《遴选结果通知书》，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创基金”）、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金金泰”）等 14 家机构为运通智能增资项目的最终投资方，合计认购金额为 21,999.995179 万元（其中：2,786.666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运通智能注册资本的 19.6427%，剩余 19,213.3291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方	认购金额（万元）
1	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9.999271
2	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69.999270
3	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313
4	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9.999524
5	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9.999777
6	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9.999777

7	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9.999250
8	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9.999241
9	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00020
10	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9.999748
11	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999747
12	广东云天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499.999747
13	中宏公用事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499.999747
14	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499.999747
合计		21,999.995179

2、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彦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由于智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基金”），科金金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金创投”），公司董事张彦分别担任城发基金和科金创投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智创基金和科金金泰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UMD26F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590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5%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支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75%
合计	20,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9,971.13万元，净资产19,968.63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3.79万元。（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20,051.01万元，净资产19,952.38万元；2023年1-3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14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智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城发基金，城发基金董事长张彦为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其他说明：智创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农银能投（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3G853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20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农银能投（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2,000	1.00%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投控湾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00	44.00%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5.00%
农银无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8,000	14.00%
广大恒安（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	12.50%
嘉兴润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0.00%
深圳源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00	2.50%
合计	200,000	100%

关联关系：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睿熙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3CKY25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村镇万博二路79号2110房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风险投资；创业投资。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睿熙投资有限公司	500	5%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7,500	75%
广州国企创新基金有限公司	2,000	20%
合计	10,0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商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UP6QL0D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G019445(集群注册)(JM)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商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	5%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商贸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	75%
广州国企创新基金有限公司	10,000	20%
合计	50,0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4TYW36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33号A10栋702-703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00	49%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深圳前海惠金顺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50%
深圳市金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1%
合计	10,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6,344.01万元，净资产6,344.01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35.08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6,350万元，净资产6,350万元；2023年1-3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9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科金金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科金创投，科金创投董事长张彦为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其他说明：科金金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银泰股权投资基金（广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MABYF9FA17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岑村圣堂大街14号B座三层A712房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银泰股权投资基金（广州）有限公司	1.07	0.05%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覃斯桦	802.5	37.50%
覃斯琦	802.5	37.50%
广东山武实业有限公司	214	10.00%
朱晓岚	107	5.00%
刘黎	107	5.00%
赖昌东	105.93	4.95%
合计	2,140	100%

关联关系：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KKNB7X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410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股权投资。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30%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开发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
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0%
合计	10,0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弘广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DPKF3B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1701房自编1705E、1705F房产-13号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城投佳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80%
广东弘广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5	5.00%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城投大数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55.20%
广州国企创新基金有限公司	2,500	20.00%
广东弘图广电投资有限公司	2,375	19.00%
合计	12,5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MAC42KQF6R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79号B1座2110房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	5.66%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佛山泰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94.34%
合计	1,060	100%

关联关系：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科创国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3JEU75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556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2457%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00	21.8673%
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900	21.8673%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900	21.8673%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8,900	21.8673%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2.2850%
合计	40,7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科创国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W2HMBXC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掬泉路3号C栋209房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	5%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500	35%
宜通世纪（广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100	31%
梁志刚	700	7%
广州穗开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	5%
李真棠	500	5%
华粤（广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	3%
张耀升	200	2%
林武坛	200	2%
广东坤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	2%
王文明	100	1%
广州智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1%
郑杰明	100	1%
合计	10,0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仕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057245XW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北山岗79号之2号202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展台设计服务；广告业；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餐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巫欲晓	2,400	80%
2	王萍萍	600	20%
合计		3,000	100%

关联关系：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3、中宏公用事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559DX565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
(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唐伟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关联关系：中宏公用事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中宏公用事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4、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新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4795521554G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11号富骊大厦11楼1131室（市场地址：流花路111号富骊大厦首至十一层富骊服装批发市场）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市场经营管理、摊位出租。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王新歌	990	99%
2	李光斌	10	1%
合计		1,000	100%

关联关系：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解永生

注册资本：11,400 万元

住 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 9、11 号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自动售货机销售；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000	70.1754
2	广州国资混改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	10.0000
3	珠海智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	6.8421
4	珠海智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	4.5614
5	珠海众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	4.2544
6	珠海众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	4.1667
合计		11,400	100

3、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运通智能资产总额 71,215.06 万元，负债总额 38,449.30 万元，净资产 32,765.76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50,076.84 万元，净利润 5,669.19 万元。（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运通智能资产总额 70,730.26 万元，负债总额 36,859.72 万元，净资产 33,870.54 万元，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 6,557.03 万元，净利润 1,104.7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广州安城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粤安城评报字（2022）11ZCPG(G)063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同

时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经综合分析，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运通智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89,945.85 万元，评估增值 57,943.65 万元，增幅 181.06%。结合评估报告，运通智能本次增资扩股每 1 元注册资本认购价格不低于 7.894737 元，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 2,786.6660 万元（含）。

运通智能本次增资扩股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订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友好协商，运通智能（甲方、目标公司）拟与新增投资人（乙方）及原股东签署《企业增资扩股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增资

1.1 甲方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11,400万元增加至14,186.6660万元，共增加注册资本2,786.6660万元。

1.2 本合同各方同意，乙方以21,999.995179万元竞得甲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中的2,786.6660万元，其中2,786.6660万元计入甲方注册资本（为实收资本），占增资后甲方注册资本19.6427%，其余部分19,213.329179万元计入甲方资本公积。

1.3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甲方股权结构为：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56.3911
广州国资混改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0	8.0358
珠海智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0	5.4981
珠海智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3.6654
珠海众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0000	3.4187
珠海众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0000	3.3482
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1999	2.6518
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999	2.6786
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7999	1.7679
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4000	0.8839
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7	2.2321
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6	2.2321
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9999	1.3393
中宏公用事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333	0.4464
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9333	0.5000
合计	14,186.6660	100

2、本次增资扩股的定价依据：广州安城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粤安城评报字（2022）11ZCPG(G)063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粤报字【2022】第10868号）。

3、增资款项的支付：本合同各方同意，乙方各方均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各自认缴本次增资的投资款一次性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4、增资后目标公司利润分配安排

本合同各方同意，增资后目标公司利润分配安排如下：

4.1 甲方的所有滚存未分配利润应由增资后的全体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4.2 除特殊情况外，增资完成后的每一年度，若甲方当年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并且在不影响目标公司正常发展的前提下，经甲方公司股东会决议后，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

5、违约责任及纠纷处理

5.1 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都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各乙方就本合同项下事宜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互相之间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5.2 如乙方中任一方（“违约投资人”）未能按期支付增资扩股的投资款，经甲方催告且无正当理由逾期30天仍未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就违约投资人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解除本合同，为避免疑义，甲方与违约投资人解除本合同，不影响其他新增投资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违约投资人承担违约金赔偿责任：

如甲方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则违约投资人应按照其应付未付的投资款金额的日万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期自本协议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之次日开始起算直至甲方全额收到违约投资人所有投资款之日止。

如甲方选择解除本合同的：违约投资人已交纳给产权交易机构的交易保证金无权要求返还，具体处理由甲方和产权交易机构协商。

5.3 如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期完成本协议规定的按期足额缴纳增资款的乙方一方（“守约投资人”）的相关手续，经乙方中守约投资人催告逾期30天仍未履行义务的，则该守约投资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继续履行本合同，为避免疑义，乙方中任何一守约投资人与甲方解除本合同，不影响其他守约投资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如乙方中的任一守约投资人选择解除本合同的，则甲方应按照该方已支付投资款的6%的标准向其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应向该方无息返还其已经支付全部投资款项；如该方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则甲方应按照该方已支付投资款金额的日万分之一的标准向其支付违约金，违约期自本协议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之次日开始起算直至完成相关手续之日止。

6、本合同自各方签署日起生效。

六、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运通智能以“AI+交通”的模式，以创新带动产业升级，深耕智慧交通领域，聚焦智慧交通领域的战略布局，业务覆盖地铁、高铁、机场、客运站、港口、码头等多个应用场景，是国内领先的同时掌握自动售检票系统（AFC）关键设备及模块的核心技术企业。目前，运通智能的业务已经覆盖全国100多条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深度服务近40家地铁公司，产品和服务已经覆盖15个国家和地区。本次增资扩股，有助于提升运通智能的综合竞争能力，推进运通智能的“智能大交通”战略实施。同时，引入外部投资者，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符合运通智能的发展战略。

本次因公开挂牌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运通智能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运通智能 56.3911% 股权，仍是运通智能的控股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事项外，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智创基金、科金金泰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如下：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本次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有助于提升运通智能的综合竞争能力，推进运通智能的“智能大交通”战略实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符合运通智能的发展战略。

2、本次关联交易因公开挂牌产生，关联交易价格和定价方式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张彦需要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本次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有助于提升运通智能的综合竞争能力，推进运通智能的“智能大交通”战略实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符合运通智能的发展战略。

2、本次关联交易因公开挂牌产生，关联交易价格和定价方式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张彦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3日